



Kee Song Bio-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其祥生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2017 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時間：2017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一)上午 9 時整

地點：台北市忠孝東路三段 193 巷(台北科技大學 億光大樓 2 樓)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所代表股數合計 27,075,205 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36,816,458 股之 73.54%。

主席：王其祥

紀錄：游志宗

出席董事：王建山、王詠嫻、許承俊、吳文友、黃延輝及蔡文賢

列席：會計師龔則立及財務長韓瑜元

壹、宣佈開會

出席股東已逾法定數額，本公司 2017 年股東大會正式開始。

貳、主席致詞(略)

參、報告事項

一、案由：2016 年度營業報告書。

說明：請參詳本手冊附件一。

二、案由：2016 年度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說明：請參詳本手冊附件二。

三、案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得為背書保證之總額達本公司淨值百分之

五十以上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1. 根據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第四條第一款規定，背書保證之總額達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五十以上時，應於股東會說明其必要性及合理性。

2. 必要性說明：本公司積極擴充馬來西亞種雞場、孵化廠及肉

雞養殖場產能，另於新加坡購買廠房及土地建置新廠房，並規劃為雞肉二次加工生產線、熟食深度加工生產線，均為開創本公司未來更高收益做出貢獻。故由本公司或已有信用基礎之子公司為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子公司背書保證，使其能順利向金融機構取得優惠之融資條件，降低融資成本，提升本公司市場競爭力。

- 3.合理性說明：截至 201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為背書保證金額為 1,385,856 千元，占本公司淨值 165%，其中為馬來西亞子公司背書保證約佔淨值 79%，為新加坡子公司背書保證約佔淨值 86%。由本公司或子公司協助以背書保證方式，使本公司之馬來西亞及新加坡子公司能有效運用金融資源，開拓當地肉雞及其他食品市場，並為本公司全體股東創造更高的投資報酬。

四、案由：本公司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執行情形報告，敬請鑒察。

說明：1.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提升公司競爭優勢，經 2015 年 6 月 2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並奉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2015 年 8 月 18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40030559 號函申報生效。

2. 截至 2017 年 4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如下：

公司債種類	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12581)
發行日期	2015 年 9 月 15 日
發行總額	新台幣 250,000,000 元
發行面額	每張面額新台幣 100,000 元
發行價格	依面額十足發行
發行期間	發行期間 3 年，2018 年 9 月 15 日到期
票面利率	固定利率 0.00%
償還方法	除依轉換辦法轉換或贖回外，餘到期日以現金一次還本。
轉換價格	每股新台幣 37.41 元(依其祥一 KY 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四條規定，本公司配發現金股利，轉換價格應予以調整，故自 2016 年 8 月 3 日起，轉換價格由 38.8 元調整為 37.41 元)
累計已轉換金額	新台幣 107,400,000 元

累計已轉換股數	2,816,458 股
未轉換餘額	新台幣 142,600,000 元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請參閱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債權持有人賣回權	請參閱中華民國境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

肆、承認事項

一、案由：本公司 201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 201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龔則立及李東峰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相關表冊並呈送審計委員會委員審查竣事，且出具審查報告書在案，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三。

2. 上述財務報表業經審計委員會查核竣事。

決議：本案經主席裁示就原議案進行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075,20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6,508,138 權 (含電子投票：963,138 權)	97.90%
反對權數：1,014 權 (含電子投票：1,014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566,053 權 (含電子投票：514,053 權)	2.09%

二、案由：本公司 2016 年度盈餘分配案，提請 承認。

說明：1. 本公司 2016 年度合併稅後純益經會計師查核簽證為新台幣 135,970,676 元，減特別盈餘公積新台幣 43,295,564 元，加上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194,805,270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為新台幣 287,480,382 元。擬提撥新台幣 48,411,280 元分配股東現金紅利，即每股配發新臺幣 1.33 元，股利金額依據 2016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股數 36,399,459 股計算，分配至元以下全

捨，其畸零款合計數列入本公司之其他收入，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四。

2. 本次董事酬勞及員工紅利業經第三屆第五次董事會審議後決議不發放。
3. 本公司2016年度股利分派，主要係考量未來之資本支出、產業的發展及考量股東權益後，並依公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通過，並於後提請股東會決議。
4. 本案經股東會決議通過後，擬提請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與發放日；若流通在外股數有所變動時，並授權董事長依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每股配發金額及其他相關事宜。

決議：本案經主席裁示就原議案進行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075,20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6,508,138 權 (含電子投票：963,138 權)	97.90%
反對權數：1,014 權 (含電子投票：1,014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566,053 權 (含電子投票：514,053 權)	2.09%

伍、討論事項：

一、案由：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 討論。

說明：為加強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擬將本公司董事之選任修改為候選人提名制，並修訂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修訂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五。

決定：本案經主席裁示就原議案進行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075,20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6,508,138 權 (含電子投票：963,138 權)	97.90%
反對權數：1,014 權 (含電子投票：1,014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566,053 權	2.09%

(含電子投票:514,053 權)	
-------------------	--

二、案由：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2017 年 2 月 13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045233 號函辦理，修訂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六。

決議：本案經主席裁示就原議案進行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075,20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6,508,138 權 (含電子投票:963,138 權)	97.90%
反對權數:1,014 權 (含電子投票:1,014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566,053 權 (含電子投票:514,053 權)	2.09%

三、案由：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因應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擬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第四條第一款之規定，將背書保證之總額及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金額由原條文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二百為限，修正為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四百為限，修訂對照表請參閱本手冊附件七。

決議：本案經主席裁示就原議案進行表決，表決結果如下：

表決時出席股東表決權數:27,075,205 權。

表決結果	佔出席股東表決權數%
贊成權數:26,508,138 權 (含電子投票:963,138 權)	97.90%
反對權數:1,014 權 (含電子投票:1,014 權)	0.00%
無效權數:0 權	0.00%
棄權與未投票:566,053 權 (含電子投票:514,053 權)	2.09%

陸、臨時動議：

羅仲良股東提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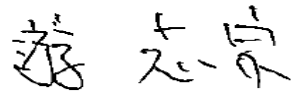
請說明目前 CCS 違規裁決之進度及情況。

以上股東所提詢問事項經主席及指定人員回覆及說明。

柒、散會：民國 106 年 6 月 19 日上午 9 點 35 分整



主席



紀錄